

房屋事務委員會

跟進行動一覽表

(截至 2019 年 2 月 1 日的情況)

事項	有關會議日期	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	政府當局的回應
1. 2018-19 年度至 2022-23 年度公營房屋建設計劃及推展公營房屋發展項目的挑戰和困難	2018 年 12 月 3 日	政府當局須就(a) 范國威議員在其 2018 年 11 月 29 日的函件(立法會 CB(1)248/18-19(01) 號文件)及(b) 邵家臻議員在其 2018 年 11 月 30 日的函件(立法會 CB(1)259/18-19(01)號文件)所提的事宜, 提供書面回應。	政府當局就(a)項作出的回應載於立法會 CB(1)515/18-19(01)號文件, 並已於 2019 年 1 月 24 日送交委員參閱。有待政府當局就(b)項作出回應。
2. 長遠房屋策略 2018 年周年進度報告	2019 年 1 月 7 日	政府當局須提供以下資料:  (a) 提供立法會 CB(1)388/18-19(03) 號文件第 22(a)及(b)段所述房屋單位所需的土地總面積;  (b) 2023-2024 年度至 2027-2028 年度這 5 年期的新房屋供應/建屋量數字; 及	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。

事項	有關會議日期	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	政府當局的回應
		<p>(c) 就"其他因素"類別(包括居於私人永久性屋宇單位內有流動居民的住戶、可能會居於本港房屋單位的非本地學生,以及購入單位但沒有把單位出售或出租的非本地買家)推算的房屋需求,為何由約佔 2018-2019 年度至 2027-2028 年度這期間私營房屋供應目標所訂 18 萬個房屋單位的 17.3%,上升至約佔 2019-2020 年度至 2028-2029 年度這期間私營房屋供應目標所訂 135 000 個房屋單位的 22.4%(儘管分別就該兩段期間而言,有關的房屋單位的絕對數量由 31 200 個下跌至 30 200 個),以及上述升幅是否反映政府意圖(如有的話)維持較高比例的新私營房屋供應以應付非本地需求。</p>	

立法會秘書處  
議會事務部 1  
2019 年 2 月 1 日